

新歲勉言

在神的恩典中，又是一年將盡。我們的腳，踏在新的一年門口。展望未來，我們知道，時間的道路，是每個人必須走的，卻是最危險的。

在 2010 年成為歷史之前，不知有多少人會失迷，多少作出錯誤的抉擇，多少人轉入滅亡。因此，我們要仰望聖靈的引導，保守，立定心志，循行正道。

在基督徒的道路上，要持守四正：

聖。聖徒最要緊的，要記得自己是屬主的人，時時砥礪奉獻“歸主為聖”的心志，所有作的一切，都是為主的愛激勵而作。

分別為聖，不是說遠離塵俗，而是當知道，我們是被贖歸主，是屬主的，時時處處表現活着是為主而活：“或吃或喝，不論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”（林前一〇 31）

聖潔，近來很少人提起；即使說起來，大部分是負面的意思，幾乎以為誰說聖潔，就是假冒為善，自以為義。也許，這是承認“天下烏鴉一般黑”，說“我比你聖潔”是譏笑的話。但聖經勉勵聖徒，在生活上要聖潔，因為神是聖潔的。屬神的人，總不能沾染不義。

重生得救的人，與神的性情有分，出黑暗而入光明，就當有新的價值觀，思想，言語，行為，迥然異於世人，與所蒙的恩相稱，過聖潔生活。

誠。神是真實的，所以對神必須以誠。人最初犯罪，就是失去對神的誠。從沒有不誠實的人，能夠得神的喜悅也從沒有不誠實的人，能夠作為好人。

中庸的中心是誠：“誠者，天之道也；誠之者，人之道也。誠者，不勉而中，不思而得，從容中道，聖人也。誠之者，擇善而固執之者也。”

不僅對人要誠，對自己也要誠，就是言行一致，表裏一致；對於別人的要求，自己也是同一標準。左宗棠與子書中說：“須時時返躬自問，我口邊是如此說話，我胸中究有者般道理否？我說人家作得不是，我自己作事時又何如？”

儒者如此的注重誠，基督徒有屬天的生命，持身行事更不可缺少一個“誠”字。

精。基督徒無論作什麼事，都要盡力作到至善，作到完美，絕不可馬虎敷衍了事。“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，成為美好。”（傳三：11）

在聖所的器皿，都要精金作成，不能容忍次好的。據傳說，在第二世紀的時候，在加利利的人家，還使用拿撒勒人耶穌所作的農具。神子在世短暫的生活，那雙為我們釘十字架的手，製作不值錢的器物，像祂創造宇宙一樣的精確，認真。

清。有話說：“水，太清則無魚。”也許，我們該說人，至清則無罪。這是說，基督徒或教會，作事應該有最高度的透明化，對人，對事，都應該如此。

有一件似乎有趣的事：文士以斯拉率領餘民返回耶路撒冷，奉有波斯王亞達薛西的詔命，帶着聖殿的器具，幾乎是全權特使，可以無限制的索取地方官供應（斯七：12-26）；但以斯拉謹慎的派定委員會，在起行前的事務雖然忙碌，還是認真的秤量，長途跋涉勞累之後，到了目的地就再過秤交待清楚，登記上冊。（斯八：24-34）只因為這是歸耶和華為聖的物。

使徒保羅受託，送財物濟助耶路撒冷的聖徒，他慎選哥林多教會的弟兄同去，說：“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面前，就是在人面前，也是這樣。”（林後八：21）

反觀今天的教會機構，每以糊塗為愛心，造成混水和煙霧，使人不敢信任，使主名蒙羞；所以必須不可忽略澄清透明。

基督徒的道路上，也有四險：

貪。使徒保羅特別警誡提摩太：“貪財是萬惡之根；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”（提前六：10）告訴他屬靈的兒子，貪財可以引致許多罪惡，最接近的是虛謊；他更有聖靈啟示的智慧說貪財會帶來許多的愁苦，並不是喜樂。“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”，被錢財引誘走差（彼後二：15），終至滅亡。

希臘的亞歷山大，東征波斯的時候，在一次重要的戰役中，亞歷山大命令將士，把前此擄掠來的財物，完全丟棄在戰場上；波斯軍看見了，紛紛爭取，無心戰鬥，希臘打了勝仗，得回並獲得更多戰利品。波斯軍逃跑的，有的要游泳渡河，因身上帶的金銀太重，以致滅頂。

曾國藩致弟書中說：“予自三十歲以來，即以做官發財為可恥，以宦囊積金遺子孫為可羞可恨。故私心立誓，

總不靠做官發財以遺後人。神人鑒臨，予不食言。”

儒者名將，尚且為他所事奉的朝廷盡忠，在生活上持守廉潔無私，身為基督徒和教職人員，更應該謹防墜入貪婪的陷阱。

暗。黑暗的地方，行路的人容易失足。奸與姦的意思都是私匿見不得人的事。王明道先生“基督徒處世格言”說結語：“不能證實的話不要傳，不你見人的事不要作。”就是要聖徒避免黑暗。

作了三年門徒的猶大，為了三十兩銀子，暗地裏與仇敵商量，作賣主的交易，出賣了自己；當他決心離開主生命的光，聖經記下了一句最悲哀的話是：“那時候是夜間了！”（約一三：30）

懶。懶是沒有異象，怠惰無意進取。在屬靈方面，不肯殷勤往前奔跑，以至“閒懶不結果子”（彼後一：8）。因為懶，就必然淺，而不能深入真理，不追求與主靈交，結果是墮落。

屬靈的偉人，無不是殷勤追求的人，他們清晨極早起來，絕不肯虛耗光陰，而是盡一切力量，向着主的標竿直跑。

大衛一生的污點，是因為在“列王出戰的時候”，派約押代表領軍出去，自己留在耶路撒冷。他沒有宵旰憂勞而是到太陽平西，才從床上起來（撒下一一：1-2）這樣逸豫的生活，為墮落鋪了下滑的路。

權。權勢使人敗壞，絕對的權勢，使人絕對的敗壞。確實有其真理。

掃羅初受膏作以色列王，凡事遵循先知撒母耳的引導一切都似乎沒有問題。到他的王位堅定，國度安穩了，撒母耳退休並漸消逝，掃羅一朝大權在手，就為所欲為，不惜衝破法制的範疇，作想作的事，肆無忌憚。

今天教會的分爭，多為屬血氣的人，在那裏逞強奪權不以基督的愛心行事。

最普遍的現象，是有錢斯有權。這使我們記起，撒瑪利亞行邪術的西門，以為銀子可買使徒的權柄。（徒八：9-24）

爭權使本來有作為的人失敗，使教會受傷害，成為天國路上很大的阻礙。當耶穌將被釘十字架的時候，門徒卻在爭論誰為大（路二二：24-30），可見權力慾有多麼難制服！但主耶穌說：“你們裏頭為大的，倒要像年幼的；為首領的，倒要像服事人的。”主告訴他們，門徒會同主掌權，是不錯的；現在坐寶座的時候還未到，應該以謙卑束腰，“要自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到了時候，祂必叫你

們升高。”（彼前五：3-6）

新的一年將要開始。願我們共同勉勵，靠聖靈的大能持守四正，勿蹈四險，謹慎自己，能夠無玷污，無瑕疵，完全站在主面前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